

证券代码：838392

证券简称：利尔康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湖南利尔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国高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熊辉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李国高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汇报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的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的报表数据，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3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以总股本 32,000,000 股为基数，向每位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8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176,000.00 元（含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作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职，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故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提名李国高、王辉、陆国庆、汪兵、李琦、宋娟、熊辉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公示信息，未发现上述董事候选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上述董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转，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产生之日起自动卸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1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王辉对该议案投了反对票，未写明反对原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利尔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湖南利尔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